

6月14日，丽水市人民政府发布《丽水市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方案》通知，并公布2022年丽水市8项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60615万元!项目清单如下：

1. 丽水市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及污染防治分区

针对工业聚集区、重点行业企业、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矿山开采区等重点污染源开展污染调查和扩散排查，明确污染特征和风险程度，划定丽水市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建立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理制度。

责任主体：市生态环境局

投资额：4354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3

备注：筹备项目

2. 龙泉市青坑底矿泉水补给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

通过多种勘探调查手段的综合应用，查明龙泉青坑底矿泉水补给区范围，明确补给区内环境风险情况，进而通过构建地下水系统，开展矿泉水水源地环境风险评估以及水资源可持续开采模式预测，对矿泉水资源保护与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模式进行探索。

责任主体：市生态环境局、龙泉分局

投资额：833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4

备注：筹备项目

3. 遂昌黄铁矿地下水污染治理工程

采用矿山充填技术对坑道酸性重金属废水，在阻断矿山涌水通道，防止矿山坑道酸性重金属废水的产生，又能合理运用尾砂和中和渣。

责任主体：市生态环境局、遂昌分局

投资额：28724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4

备注：在实施项目

4. 松阳垃圾填埋场地下水污染阻控工程

采用“应急处理+原位封场+环境监测”对填埋场进行风险阻控。

责任主体：松阳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额：4945万元

实施周期：2022

备注：在实施项目

5. 松阳县西屏工业园及江南工业园地下水污染防治工程

采用PRB可渗透性反应墙和地下水抽出处理，减少园区地下水对周边地表水的污染扩散。

责任主体：松阳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额：7597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4

备注：在实施项目

6. 丽水开发区水阁工业园地下水污染防治工程

通过“源头阻控+过程监管与预警+末端风险防控”方式，切断迁移下·途径，减少对地表水的污染。

责任主体：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投资额：9637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3

备注：在实施项目

7. 丽水市地下水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井清单，筛选符合要求的环境监测井。建立以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水源地-地下水交互区、地下水集中开采区、重点污染源及周边为重点的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健全分级分类的地下水环境监测评价体系。

责任主体：市生态环境局

投资额：4445万元

实施周期：2023-2024

备注：储备项目

8. 地下水GEP核算体系研究项目

以现有的GEP核算体系为基础，制定地下水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技术指南

责任主体：市生态环境局

投资额：80万元

实施周期：2022-2023

备注：储备项目

《丽水市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方案》全文如下：

原标题：2022年浙江丽水市8大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项目公布!总投资超6亿元

来源：环保未来公众号